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
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8547



2022 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報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本報告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pacificlegendgroup.com 登載。

目錄

財務摘要	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5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	20



財務摘要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143.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益約170.7百萬港元減少約27.7百萬港元或16.3%。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虧損(除稅後)約為17.7百萬港元，而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虧損約為17.2百萬港元。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均為1.34港仙，而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1.45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第三季度財務資料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22 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 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 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 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60,734	74,271	142,963	170,717
銷售成本		(31,247)	(34,701)	(65,200)	(77,477)
毛利		29,487	39,570	77,763	93,24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100	694	5,930	4,8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475)	(11,503)	(33,662)	(34,294)
管理及其他經營開支		(24,114)	(23,128)	(67,060)	(80,361)
經營(虧損)/利潤		(4,002)	5,633	(17,029)	(16,573)
財務費用		(351)	(155)	(675)	(608)
稅前(虧損)/利潤	6	(4,353)	5,478	(17,704)	(17,181)
所得稅開支	7	-	-	-	-
期內(虧損)/利潤		(4,353)	5,478	(17,704)	(17,18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或會分類入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		1,260	(6)	2,172	151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3,093)	5,472	(15,532)	(17,030)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4,353)	5,478	(17,704)	(17,181)
— 非控股權益		-	-	-	-
		(4,353)	5,478	(17,704)	(17,181)
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093)	5,472	(15,532)	(17,030)
— 非控股權益		-	-	-	-
		(3,093)	5,472	(15,532)	(17,030)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8	(0.33)	0.45	(1.34)	(1.45)
基本及攤薄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以港元列示)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利潤/ (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經審核)	10,000	67,136	3,874	298	789	7,019	89,116	-	89,116
期內虧損	-	-	-	-	-	(17,181)	(17,181)	-	(17,181)
其他全面收益	-	-	-	151	-	-	151	-	151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51	-	(17,181)	(17,030)	-	(17,030)
配售新股份的所得款項	3,200	22,240	-	-	-	-	25,440	-	25,440
配售新股份的發行開支	-	(1,394)	-	-	-	-	(1,394)	-	(1,394)
購股權失效	-	-	(856)	-	-	856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	(4)	-	-	-	(4)	-	(4)
於2021年9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u>13,200</u>	<u>87,982</u>	<u>3,014</u>	<u>449</u>	<u>789</u>	<u>(9,306)</u>	<u>96,128</u>	<u>-</u>	<u>96,128</u>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經審核)	13,200	87,982	3,014	4	789	(20,291)	84,698	4,000	88,698
期內虧損	-	-	-	-	-	(17,704)	(17,704)	-	(17,704)
其他全面收益	-	-	-	2,172	-	-	2,172	-	2,172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2,172	-	(17,704)	(15,532)	-	(15,532)
購股權失效	-	-	(3,014)	-	-	3,014	-	-	-
於2022年9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u>13,200</u>	<u>87,982</u>	<u>-</u>	<u>2,176</u>	<u>789</u>	<u>(34,981)</u>	<u>69,166</u>	<u>4,000</u>	<u>73,16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於2017年9月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2018年7月18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上市(「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2座12樓1202至04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家具及家居配飾租賃以及提供有關室內家具佈置的設計諮詢服務。

於2022年9月30日，董事認為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 Double Lions Limited。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一併閱讀，有關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載於本公司2021年年報。

除另有說明外，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已於所有呈報期間貫徹應用。

編製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的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新訂會計準則及會計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下列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以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未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線管理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績效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列以下三大可呈報分部：

- 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
- 家具及家居配飾租賃
- 項目和酒店服務

績效以分部毛利(扣除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為基準。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並不使用資產及負債資料評估經營分部，故並無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因此，概無呈列可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家具及家居 配飾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家具及家居 配飾租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項目和 酒店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於某一時點	37,104	-	-	37,104
— 按時間段	-	-	16,342	16,342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 按時間段	-	7,288	-	7,288
	<u>37,104</u>	<u>7,288</u>	<u>16,342</u>	<u>60,734</u>
分部業績	<u>18,618</u>	<u>5,676</u>	<u>3,988</u>	28,282
未分配項目				
利息收入				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942)
無形資產攤銷				(31)
財務費用				(351)
未分配公司開支				<u>(31,011)</u>
稅前虧損				<u>(4,353)</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0	634	-	834
使用權資產折舊	<u>1,005</u>	<u>-</u>	<u>-</u>	<u>1,00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家具及家居 配飾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家具及家居 配飾租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項目和 酒店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於某一時點	102,699	—	—	102,699
— 按時間段	—	—	23,643	23,643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 按時間段	—	16,621	—	16,621
	<u>102,699</u>	<u>16,621</u>	<u>23,643</u>	<u>142,963</u>
分部業績	<u>53,558</u>	<u>13,116</u>	<u>7,488</u>	<u>74,162</u>
未分配項目				
利息收入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82)
無形資產攤銷				(94)
財務費用				(675)
未分配公司開支				<u>(89,078)</u>
稅前虧損				<u>(17,704)</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9	2,080	—	2,729
使用權資產折舊	<u>2,952</u>	<u>—</u>	<u>—</u>	<u>2,95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家具及家居 配飾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家具及家居 配飾租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項目和 酒店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於某一時點	43,928	—	—	43,928
— 按時間段	—	—	25,251	25,251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 按時間段	—	5,092	—	5,092
	<u>43,928</u>	<u>5,092</u>	<u>25,251</u>	<u>74,271</u>
分部業績	<u>25,099</u>	<u>4,154</u>	<u>8,990</u>	38,243
利息收入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68)
無形資產攤銷				(305)
財務費用				(155)
未分配公司開支				<u>(29,946)</u>
稅前利潤				<u>5,478</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8	443	—	5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u>1,189</u>	<u>—</u>	<u>—</u>	<u>1,18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家具及家居 配飾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家具及家居 配飾租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項目和 酒店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於某一時點	121,486	—	—	121,486
— 按時間段	—	—	36,675	36,675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 按時間段	—	12,556	—	12,556
	<u>121,486</u>	<u>12,556</u>	<u>36,675</u>	<u>170,717</u>
分部業績	<u>66,463</u>	<u>10,766</u>	<u>12,222</u>	89,451
利息收入				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26)
無形資產攤銷				(915)
財務費用				(608)
未分配公司開支				<u>(97,620)</u>
稅前虧損				<u>(17,18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4	923	—	1,407
使用權資產折舊	<u>3,305</u>	<u>—</u>	<u>—</u>	<u>3,305</u>

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分部間收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35,442	41,727	87,988	102,561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	22,638	22,665	47,392	44,886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中國」)	2,654	9,879	7,583	23,270
	60,734	74,271	142,963	170,717

上述收益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呈列。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	–	28	33
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384	262	806	1,120
已收政府補助金	653	–	2,189	–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108	60	207	215
淨匯兌收益	–	(203)	–	450
來自特許經營商的其他收入	–	–	–	1,780
租金收入	(47)	–	905	–
特許經營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214	242	709	838
雜項收入	53	161	212	234
撇銷期滿未兌現支票	734	–	734	–
撇銷期滿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72	140	172
	2,100	694	5,930	4,8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稅前(虧損)/利潤

稅前(虧損)/利潤已扣除：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 財務費用：				
短期貸款利息	168	50	170	118
租賃負債利息	183	105	505	490
	<u>351</u>	<u>155</u>	<u>675</u>	<u>608</u>
(b) 員工成本：				
薪資、津貼及佣金	14,769	16,263	44,821	53,435
股份支付費用	-	(54)	-	(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72	812	2,344	2,492
長期服務金及僱員終止服務福利撥備	250	200	744	598
	<u>15,791</u>	<u>17,221</u>	<u>47,909</u>	<u>56,521</u>
(c)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31	305	94	915
核數師薪酬	244	256	750	789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0,390	34,115	62,897	76,3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35	672	3,194	2,1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47	3,457	4,534	10,1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81)	177	(44)	177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2,797	897	5,881	3,778
淨匯兌虧損/(收益)	1,999	203	2,801	(450)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中的可變租賃付款	470	30	534	1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7.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阿聯酋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均無產生自或源自香港的應評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均無產生自或源自中國的應評稅利潤，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虧損17,704,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17,181,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20,000,000股(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1,182,564,103股)計算。

由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就該兩個期間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主要經營以下三類業務：(i) 家具及家居配飾銷售(「**家具銷售**」)，包括零售、企業銷售、線上店舖、批發及特許加盟)；(ii) 家具及家居配飾租賃(「**家具租賃**」)；及(iii) 項目和酒店服務(「**項目工程**」，通常涉及商業或住宅物業如酒店、服務式公寓及示範單位的室內設計、軟裝設計、裝潢及佈置)。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由於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的確診數字於2022年第三季度再次上升，香港整體市況變得複雜。部分競爭對手延長季節性銷售活動，影響到我們的零售銷售業績。二手物業價格下跌亦對我們的設計諮詢服務造成不利影響。另一方面，我們的示範單位銷售及項目工程業務逐漸回升。我們為一個由香港領先的發展商新興建的私人屋苑提供的家具配套廣受歡迎，為未來類似項目設立了新標準。我們亦通過推出Indigo Trade網站，為潛在批發客戶提供專享與我們零售渠道所提供商品不同的配件、牆壁藝術及咕啞等項目，藉此將線上業務拓展至企業對企業(「**B2B**」)。

阿聯酋業務持續增長，我們於2022年9月在Dubai Hills Mall開設另一間新店舖，而我們為當地一間企業集團提供為期3年的家具供應項目已於第三季度開始產生收益。

我們的成本削減措施繼續取得成效，彌補收益減少對業績的影響。因此，本集團於2022年第三季度(定義見下文)的虧損與2021年同期(定義見下文)相若。

於2022年餘下時間內，我們將繼續專注於香港及迪拜產品及服務的發展，以在我們的市場中脫穎而出，例如增加店內及線上企業對顧客(「**B2C**」)設計服務以及開拓香港及中東的項目市場。鑑於香港人口結構出現變動，我們繼續專注於本地客戶，並優化旗下產品及服務以滿足彼等的需求。我們將繼續積極削減成本，盡可能精簡業務，以實現我們的戰略發展計劃，並於所有地區出現增長機會時加以利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2022年第三季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43.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2021年第三季度**」或「**2021年同期**」)約170.7百萬港元減少27.7百萬港元或16.3%。

家具銷售業務的收益由2021年第三季度約121.5百萬港元減少約15.5%至2022年第三季度約102.7百萬港元。

在香港方面，2022年第三季度的零售銷售收益較2021年第三季度下跌約18.8%。由於第三季度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的確診數字日益增加，香港的零售家具行業營商狀況變得不利，而我們一直面對其他家具零售商的激烈價格競爭。我們的設計工作室亦受到二手物業市場下滑的嚴重影響，潛在客戶缺乏翻新房屋的動力。

香港企業銷售(主要包括向物業發展商銷售示範單位家具)的收益較2021年同期減少約16.4%。儘管上半年的示範單位因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第五波疫情期間採取的封鎖措施而延緩發佈，惟物業開發商重新開始計劃推售住宅單位，香港於2022年8月及9月的新示範單位合約及詢盤逐漸回升，與2021年同期相比收窄了缺口。

於2022年第三季度，隨著阿聯酋經濟持續改善，我們位於阿聯酋迪拜店舖的零售收益較2021年同期增加約7.7%。我們於2022年9月在Dubai Hills Mall開設一間新店舖，零售空間約5,500平方尺，並深受客戶好評。與2021年同期相比，2022年第三季度迪拜企業銷售額亦增加約18.0%，反映阿聯酋經濟從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中逐步復甦。

於2022年第三季度，上海的零售業務收益較2021年同期大幅下跌，主要由於在2022年3月關閉安福路店及在2021年5月關閉靜安區店。我們在上海的分銷及零售業務受到中國內地社區疏離措施的持續影響，令2022年第三季度上海業務的表現受到嚴重影響。

於2022年第三季度，本集團的線上業務及特許加盟業務較2021年同期分別下跌約21.2%及2.2%。本集團的線上業務減少，主要由於上海關閉上述兩間零售店，嚴重影響當地線上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家具租賃業務的收益由2021年第三季度約12.6百萬港元增加約32.4%至2022年第三季度約16.6百萬港元。有關增長主要歸功於我們的阿聯酋團隊，彼等將家具租賃業務擴展至大使館及較大價值的B2C客戶。

項目工程業務的收益由2021年第三季度約36.7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35.5%至2022年第三季度約23.6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2019新型冠狀病毒第五波疫情阻斷我們現有項目於2022年上半年的進度。然而，香港多個項目已重新開始。我們亦擁有大量在籌備中的訂單正與客戶商討，惟預計不會於2022年剩餘月份內落實。我們的阿聯酋團隊亦獲授多年期重大家具供應項目，於未來三年向當地一間企業集團供應家具，並於2022年第三季度開始貢獻收益。

毛利

我們的毛利有所波動，主要由於家具銷售、家具租賃及項目工程業務的收益構成；市場環境的變化以及其對產品定價、產品組合及銷售成本的影響。家具銷售(特許加盟除外)及家具租賃業務的毛利率整體高於項目工程業務的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2021年第三季度約93.2百萬港元減少15.4百萬港元或16.5%至2022年第三季度約77.8百萬港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2021年第三季度的54.6%輕微減少至2022年第三季度的54.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2022年第三季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5.9百萬港元，而2021年同期則約為4.8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指2022年香港特區政府防疫抗疫基金下保就業計劃的資助約2.1百萬港元(2021年同期為零)，撇除已收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減少0.3百萬港元(2022年第三季度：0.8百萬港元，2021年同期：1.1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銷售團隊的員工成本、銷售佣金、廣告及促銷費用、運輸及配送費用、信用卡佣金、代理費及其他開支。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2021年第三季度約34.3百萬港元輕微減少約1.8%至2022年第三季度約33.7百萬港元。銷售相關員工成本繼續隨收益減少，而我們增加廣告及促銷費用，以保持我們的市場曝光率。

管理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管理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銷售團隊除外)、租金及相關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與家具租賃業務相關者除外)、使用權資產折舊、員工福利及其他。有關開支由2021年第三季度約80.4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16.6%至2022年第三季度約67.1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自2021年6月香港辦公室進行員工重組後，員工成本進一步減少，以及由於關閉若干香港店舖，租金支出(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減少。將香港的固定租賃倉庫改為根據使用量收取可變費用的分包倉庫，亦為本集團進一步節省開支。

財務費用

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及進口貸款融資於2022年第三季度產生銀行利息支出約170,000港元(2021年同期：118,000港元)。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所訂立的若干物業租約而言，租賃付款總額的淨現值餘額產生的利息支出為505,000港元(2021年同期：490,000港元)。

期內虧損

於2022年第三季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7.7百萬港元(2021年第三季度：虧損約17.2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佣金與費用及其他上市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所收取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8.5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9月30日，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33.3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15.2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並已存入香港及阿聯酋持牌銀行。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18日的公告所披露，經審慎周詳考慮最新的業務環境及本集團的發展需要，董事會已議決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面對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本集團營商環境普遍波動，因此，截至2022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尚未悉數動用。

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

	所得款項 淨額的 經調整分配 千港元 (概約)	截至2022年 9月30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概約)	截至2022年 9月30日 所得款項 淨額餘額 千港元 (概約)	悉數動用 餘下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通過在中國內地及阿聯酋增開 零售店擴張本集團的零售網絡	18,725	(9,444)	9,281	2023年12月底
通過在香港增開零售店擴張 本集團的零售網絡	2,000	(233)	1,767	2022年12月底
完善本集團的線上店舖及提升 本集團的資訊科技能力	6,550	(3,799)	2,751	2023年12月底
增聘員工	5,545	(5,545)	–	不適用
為本集團計劃在中國內地及 阿聯酋新增零售店增聘員工	1,556	(164)	1,392	2023年12月底
增加本集團庫存	5,056	(5,056)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9,043	(9,043)	–	不適用
	<u>48,475</u>	<u>(33,284)</u>	<u>15,191</u>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2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者）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條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股東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附註1)	總計	持股百分比 (附註2)
John Warren MCLENNAN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2)	414,500,000	-	414,500,000	31.40%
Jennifer Carver MCLENNAN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414,500,000	-	414,500,000	31.40%

附註：

- (1) 基於2022年9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320,000,000股計算。
- (2) John Warren MCLENNAN先生、Tracy-Ann FITZPATRICK女士、Alison Siobhan BAILEY女士、John Martin RINDERKNECHT先生及James Seymour Dickson LEACH先生（連同Double Lions Limited統稱為「控股股東」）分別擁有Double Lions Limited的40.48%、20.00%、14.88%、14.88%及9.76%權益。各控股股東已簽立日期為2018年2月12日的一致行動契據（「一致行動契據」），確認彼此間存在一致行動安排，故彼等被視為於Double Lions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Jennifer Carver MCLENNAN女士為John Warren MCLENNAN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John Warren MCLENNAN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續)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相聯 法團股份(每股 面值 1.00 美元) 數目	佔相聯法團 股權概約百分比
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	Double Lions Limited	實益權益及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	2,530	40.48%
Jennifer Carver MCLENNAN 女士	Double Lions Limited	配偶權益(附註2)	2,530	40.48%

附註：

- (1) 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Tracy-Ann FITZPATRICK 女士、Alison Siobhan BAILEY 女士、John Martin RINDERKNECHT 先生及 James Seymour Dickson LEACH 先生分別擁有 Double Lions Limited 的 40.48%、20.00%、14.88%、14.88% 及 9.76% 權益。通過在一致行動契據中詳述及確認的一致行動安排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Tracy-Ann FITZPATRICK 女士、Alison Siobhan BAILEY 女士、John Martin RINDERKNECHT 先生及 James Seymour Dickson LEACH 先生分別被視為於 Double Lion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Tracy-Ann FITZPATRICK 女士及 Alison Siobhan BAILEY 女士為 Double Lions Limited 的董事。
- (2) Jennifer Carver MCLENNAN 女士為 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 John Warren MCLENNAN 先生持有的 Double Lions Limited 股份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

於2022年9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外，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本公司獲知會下列主要股東的權益(即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6)	持股百分比 (附註2)
Double Lions Limited	實益權益	414,500,000 (L)	31.40%
Tracy-Ann FITZPATRICK 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 及配偶權益(附註3)	414,500,000 (L)	31.40%
David Frances BULBECK 先生	配偶權益(附註3)	414,500,000 (L)	31.40%
Alison Siobhan BAILEY 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 及配偶權益(附註4)	414,500,000 (L)	31.40%
James Seymour Dickson LEACH 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 及配偶權益(附註4)	414,500,000 (L)	31.40%
John Martin RINDERKNECHT 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與其他人士 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	414,500,000 (L)	31.40%
張偉強先生	實益權益	132,000,000 (L)	10.00%
黃詠雯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5)	106,740,000 (L)	8.09%
Century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權益	106,740,000 (L)	8.09%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續)

附註：

- (1) John Warren MCLENNAN先生、Tracy-Ann FITZPATRICK女士、Alison Siobhan BAILEY女士、John Martin RINDERKNECHT先生及James Seymour Dickson LEACH先生(連同Double Lions Limited統稱為「**控股股東**」)分別擁有Double Lions Limited的40.48%、20.00%、14.88%、14.88%及9.76%權益。各控股股東已簽立一致行動契據，確認彼此間存在一致行動安排，故彼等被視為於Double Lions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基於2022年9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320,000,000股計算。
- (3) David Frances BULBECK先生為Tracy-Ann FITZPATRICK女士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Tracy-Ann FITZPATRICK女士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Alison Siobhan BAILEY女士與James Seymour Dickson LEACH先生為夫婦，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等各自被視為於對方透過Double Lion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entury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由黃詠雯女士全資擁有。
- (6) 字母「L」指該實體／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續)

購股權計劃

(a) 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8年6月19日的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的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諮詢人或顧問授出購股權。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承授人於支付1港元的授出代價後於自要約日期起28日內接納該要約。每份購股權授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並以股份悉數結算。

悉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可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此外，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00,000,000股，即計劃授權上限。董事會可尋求於股東大會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於該等情況下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予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該更新上限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的1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每名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行使價為(i)股份面值；(ii)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及(iii)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三項中的最高者。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2018年6月19日)起生效，並於該日後十年內有效。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續)

(b) 於2022年9月30日存續的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

於2018年8月30日，本購股權計劃項下共授出45,000,000份購股權。有關購股權的詳情及其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變動情況如下：

	行使價 港元	於2022年 1月1日 的購股權數目	於本期間 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 9月30日 的購股權數目
向本公司董事莫麗賢女士授出的 購股權，行使期限為：				
—2019年7月18日至 2022年7月17日	0.22	3,293,400	(3,293,400)	—
—2020年7月18日至 2022年7月17日	0.22	3,293,400	(3,293,400)	—
—2021年7月18日至 2022年7月17日	0.22	3,393,200	(3,393,200)	—
向僱員及顧問授出的購股權， 行使期限為：				
—2019年7月18日至 2022年7月17日	0.22	8,405,100	(8,405,100)	—
—2020年7月18日至 2022年7月17日	0.22	8,405,100	(8,405,100)	—
—2021年7月18日至 2022年7月17日	0.22	8,659,800	(8,659,800)	—
		<u>35,450,000</u>	<u>(35,450,000)</u>	<u>—</u>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共有35,45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概無任何購股權獲發行或被註銷。於2022年9月30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續)

(c) 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

為獲授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所獲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所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乃根據二叉樹模型計量。購股權的合約期用作輸入此模型的數據。提前行使的預期亦納入至該模型。

於計量日期的公平值	0.119 港元 — 0.137 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0.22 港元
行使價	0.22 港元
預期波幅(表示為二叉樹模型下建模時所採用的加權平均波幅)	51.10%
購股權年期(表示為二叉樹模型下建模時所採用的加權平均年期)	3.88 年
預期股息	0%
無風險利率(基於香港外匯基金票據)	2.15%

使用二叉樹法估計購股權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使用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本公司董事最佳估計。購股權價值因若干主觀假設的變量不同而有別。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予權利，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取得任何其他法團的此等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續)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董事於相關期間違反交易必守標準及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競爭性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除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且與本集團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蘇偉成先生、Lale KESEBI女士(於2022年5月27日辭任)、Roderick Donald NICHOL先生(於2022年5月27日辭任)、Tom Kuet SZUTU先生(於2022年5月27日獲委任)及麥季正先生(於2022年5月27日獲委任)。蘇偉成先生具備適當的會計及財務方面的管理專長，故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並就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續)

企業管治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22條及第17.24條，本公司並無提供墊款予任何實體或參與持續披露規定下規限的任何活動。此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23條，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未抵押本公司任何股份。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且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MCLENNAN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該做法偏離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有助於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營運效率。考慮到MCLENNAN先生於本公司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和領導地位，董事會認為，MCLENNAN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可有效管理本公司，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此外，董事會現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將繼續具備適當的權力制衡架構可提供足夠的制約及監督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權益。

承董事會命

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

執行董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John Warren MCLENNAN

香港，2022年11月14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John Warren MCLENNAN先生、莫麗賢女士、蘇建霆先生及徐曉蘭女士，非執行董事Jennifer Carver MCLENNAN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偉成先生、李光明先生、李豐麟先生、Tom Kuet SZUTU先生及麥季正先生。